

# 中珠医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 就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书面意见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中珠医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珠医疗”或“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公司提交的拟于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的相关议案资料进行了审查，并发表以下书面审核意见：

#### 一、关于收购融资租赁 15.31%股权暨关联交易的意见

公司本次股权收购符合横琴中珠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收购股权的资金来源于公司自有资金，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我们认为：公司已经履行了相应的决策程序，本次关联交易符合公司现阶段实际情况及未来发展需要，交易价格已经具备证券期货相关资格审计机构进行审计，交易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行为。同意本次收购事宜。

#### 二、关于全资孙公司签订销售期物业服务协议的意见

经核查，我们认为：本次关联交易是日常经营管理的需要，定价执行市场价格，遵循公开、公正、公平的原则，保障了下属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产生影响，不会对关联方形形成较大依赖，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关于关联交易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 三、关于北京忠诚肿瘤医院有限公司签署前期物业服务的意见

经核查，我们认为：本次关联交易是日常经营管理的需要，定价执行市场价格，遵循公开、公正、公平的原则，保障了下属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产生影响，不会对关联方形形成较大依赖，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关于关联交易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中珠医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二〇二一年八月二十四日